

臺中榮民總醫院契約護理人員徵才公告

徵才單位	臺中榮民總醫院品質管理中心
職 稱	契約護理師
名 額	1 人 (得依需要列備取 1 名，儲備期限 6 個月)
上網期間	即日起 至 民國 111 年 01 月 18 日
資格條件	<p>須同時具備 1 至 2 項條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國內、外大學護理相關科系畢業、取得護理師證書等相關執照。 2、具本國國籍且無外國國籍者。 3、如有從事醫品病安相關業務之經驗，將列入加分項目。 4、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，條件相等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，依序優先錄用。 5、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具有就業弱勢身份者，加總分百分之五，惟須經本院評定與適任之工作能力者始得錄用。 6、Covid-19 疫苗已完成第二劑施打達 14 天以上，並於報到時提出疫苗卡佐證。
工作項目	醫品病安相關工作
薪資範圍	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08 年 9 月 20 日輔人字第 1080068412 號函核定『契約人員薪資表』規定支薪
工作地點	臺中市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本院品質管理中心
考試地點	本院 教學大樓 3 樓中央教室
甄試項目	1、筆試 (50%)，2、口試 (50%)
甄試時程	<p>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1 年 01 月 18 日 17:00 截止收件(逾期不予受理)</p> <p>筆試與口試日期：111 年 01 月 20 日 早上 9 點。</p>
聯絡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請檢附報名履歷表(格式自訂)、畢業證書、考試及格證書及護理師證書、COVID-19 疫苗接種證明等相關文件。 (1)以電子郵件 mail 至 cqi@vghtc.gov.tw，標題註明應徵契約護理師(逾報名截止時間不予受理)。 (2)親送或掛號郵寄(截止收件前寄達)至 40705 臺中市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品質管理中心。 2、經審查符合報考資格者，另行通知參加甄試，資格條件不符者恕不通知或退件。(若 1/18 未接獲通知，請下午來電洽詢) 3、報名人員應檢附之資料，如有闕漏，請依通知之期限內補正，如有刻意隱瞞情形，納入甄選評比考量。 4、儲備期限：係指正取人員生效日起算，期間單位內如有與本公告相同職稱、性質相近之職缺，則依序遞補。 5、請務必留下可聯絡到的手機、電話及 E-mail。 6、聯絡人：陳容珍專員，聯絡電話：04-23592525 轉 2078

備註

- 1、請攜身份證正本應考。
- 2、開始考試後，逾 10 分鐘(含)不得進入考場。